

最新故乡读后感(实用7篇)

在观看完一部作品以后，一定对生活有了新的感悟和看法吧，为此需要好好认真地写读后感。什么样的读后感才能对得起这个作品所表达的含义呢？下面是我给大家整理的读后感范文，欢迎大家阅读分享借鉴，希望对大家能够有所帮助。

故乡读后感篇一

找到一个形容词——“圆规”。不仅如此，她也不再像以前那样有美丽的姿态，但是唯独她那对美的追求还保留着。她有着当时社会中代表的特征形象——自私、尖刻、贪婪、势力、爱搬弄是非的小市民。

而水生和宏儿这两个孩子，大概就是这个社会中唯一的希望。相比较而言，鲁迅的希望似乎非常遥不可及——为让人民从这种麻木不仁的社会中走出来。的确，这种愿望对于鲁迅一个人来说，实在是力不从心，很难实现。

所以，读了《故乡》之后，我要更加珍惜如今优越的社会生存条件。让自己不懦弱，与任何人都是平等相处，也要努力学习，让我们整个国家和社会更向前迈进一步。

故乡读后感篇二

《故乡》中鲁迅和闰土这次的重遇，使得鲁迅体会到闰土的改变，因为穷苦使他先前的紫色的圆脸，已经变作灰黄，而且加上了很深的皱纹。这是当时的穷苦人民生活条件之苦，使他们的心态出现了异样，有了地位辨别、变成俗气的人。在穷苦压力大的情况下，在这里闰土已经失去了从前的纯真和浪漫，变成一个可怜的呆板的人。从前的面貌已经逝去，从健康变成疲惫不堪，闰土是多么可怜，鲁迅的故乡也是多么的疲惫衰老，从一个曾经祥和的世态变成了如此腐败。

故乡读后感篇三

我把鲁迅先生的《故乡》看完了，就拿故乡里的那篇文章——故乡来说吧。

故乡这篇文章向我们展示的`是，鲁迅先生冒着严寒回到了家乡，发现现在的家乡和过去的家乡浑然不同，连闰土都变了，之前叫自己迅哥儿，现在叫自己老爷，差别可真够大的过去。

最后，鲁迅先生想：希望是本无所谓有的，无所谓无的。这正如地上的路；其实地上本没有路，走的人多了，也变便成了路。

这句话是让人匪夷所思的。是什么意思呢？其实就是，闰土他拜神，鲁迅拜新生活而已，鲁迅是想告诉人们，不要只求神拜佛来等待社会发展，要靠自己的双手担起责任。

故乡读后感篇四

读了《故乡的榕树》，我的心像鸟儿一样飞过，飞过蔚蓝的天空，洁白的云朵，栖息在柳枝上。我仿佛看见那弯曲的树干上爬着伙伴；那春天抽出的嫩叶中露珠在朝阳中闪闪发光。

我的怀念如同颗颗雨露，掉在柳树的嫩枝上，向下流淌；打在清澈的池塘里，激起回忆的水花，给花草洗去时间的尘土，让鱼儿跃出水面，飞溅起洁白的浪。汨汨的流水带走了我小时候的故事，那些事情就像柳树的叶子那么多。

我们时不时会问：“为什么这棵树那么驼？”听别人说，原本这儿是一片沙漠，为了不使人们渴死，泉水从地下涌了出来；让迷路的人们怎么才能回家呢？这棵柳树就毅然违背了使命——让自己挺拔俊秀的身躯朝东长着。村上的人都这样回答，我们也就相信了。

我卷了个哨笛，起劲的吹着，从那单调而淳朴的哨音中，我听出了浓浓的乡土情。

故乡读后感篇五

想必大家都明白这本《故乡》是鲁迅先生写的。在那里，每一个灵动的文字都是一节美妙的音符，每一篇动人的文章都是一道永驻心底的风景。

作者鲁迅：1881—1936，原名周樟树，后改名周树人，自豫山、豫亭，然后改名鲁迅。我们明白，毛主席对他有很高的评价：文学家、思想家、革命家……被称为“民族魂”。

此书中，有很多文章。让我记忆深刻的，就是阿长与《山海经》了。阿长是鲁迅儿时的保姆，这篇文章记叙了“我”儿时和长妈妈相处的七件事，刻画了一位虽然没有文化、粗俗、好事，但心地善良，热心帮忙孩子解决问题的保姆形象，我觉得鲁迅先生对她充满了尊敬、感激和还念之情。

还有鲁迅与儿时闰土的喜爱，可真趣味！但中年闰土可不一样了，闰土说出来的第一句话就是：“老爷！……”我们就明白，他们之间已经隔了一层可悲的厚障壁了……变化真大。

在那里还有许多著名的文章：琐记、呐喊，狂人日记、阿q正传、彷徨……

这本书使我印象深刻。

故乡读后感篇六

暑假的一天，我和妈妈去书店买了一本《精品作文，读了里面的几篇文章让我深深的喜欢上了它。其中一篇《月是故乡明》让我很受感动。

小作者和我一样离开家乡很多年了，父母在外地打工，所以不得不跟随父母一起外出读书。在外度过了几个中秋节。但总觉得每年八月十五的月亮似乎都不那么圆润，多少次地反复问自己，是偏见？还是思念？文中的字字句句都好像敲打在我的心坎上，无一不是我自己的内心写照。“我曾经是一个贪恋月色的小女孩”。每逢中秋的时候，我也像小读者一样，深深的怀恋我的爷爷，小时候和爷爷奶奶一起的生活好像一首儿童诗，虽然简单却很快乐！可在几年前，刚刚过完中秋，月饼的香气还没散尽，我亲爱的爷爷就永远的离开了我们。我只有用泪水模糊的双眼看见妈妈无奈的背影离开了家乡，来到了盛泽读书。来到了盛泽，我感到孤独和不快乐，这里再也没有家乡的味道。

读了这篇文章后，我在想，全国不知有多少像我一样在外上学的小朋友，也在无时不在思念家乡！家乡的明月我们何时才能相见！

故乡读后感篇七

主要内容：这本书是谈精神生活的。

全书说了：人的精神是个在外游行的游子，他本来的故乡在一个美好的地方，这里的好事让他想到了那里的情况，他就会鼓励我们做得更好。

这篇小书让我深有感触。周国平不愧是大作家，“灵魂”、“精神”这两个困扰哲学家们多年的难题，他以一小篇作品就给了我们大概的解释。

灵魂这个虚无缥缈的东西，我认为有的。

他通常会产生“精神”这个附件。

这“精神”也是一个奇妙的东西，他像细胞那样，可以自我

分裂、复制，而且还是永久性的。

书里还有一篇十分著名的' 文章：读永恒的书。

我们也应该学习周国平先生，读“不可不读的”、“永恒的书”。